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当代北京服装服饰史话/宋卫忠, 蒋方著. —北京: 当代中国出版社, 2007. 12

(当代北京社会生活史话丛书)

ISBN 978-7-80170-650-8

I. 当… II. 宋… III. ①服装—历史—北京市②服饰—历史—北京市 IV. K892.2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65024 号

本书图片为本书作者提供, 因时间仓促, 不能完全确定摄影者姓名, 故未署名, 特向摄影者致歉; 并请相应著作权人见到本书后, 与当代北京编辑部联系, 以便支付稿酬及再版时准确署名。联系电话: 010—64872595

出 版 人 周五一
责任编辑 众 成
责任校对 王小芸
装帧设计 北京雅顿纵横广告有限公司
出版发行 当代中国出版社
地 址 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
网 址 <http://www.ddzg.net> 邮箱: ddzgcbs@sina.com
邮政编码 100009
编 辑 部 (010)66572152 66572154 66572155
市 场 部 (010)66572157 66572281 66111785
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厂
开 本 640×960 毫米 1/16
印 张 10 印张 2 插页 133 千字
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定 价 20.00 元
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;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部联系 (010)66572159



CONTENTS

目录

第一章 令人目眩的近代北京服饰

(1840 年—1949 年) / 1

老北京对服饰相当重视，直呼其为“身命”，视之为第二生命。“身命要齐，脸目要壮”，否则在大庭广众之下“无法亮相”，是长辈教训晚辈的口头语。近代社会的剧变，打碎了原本的条条框框，老北京的服饰产生了极大的变化，变得光怪陆离，变得让人一时无所适从……

一、顶戴花翎威严的丧失 / 2

二、中西杂陈的男子服饰 / 5

三、由繁入简、由土入洋的女子服饰 / 10

四、中西交融 文明创新 / 16

五、近代纺织服装业的诞生与“老字号”的兴盛 / 20

第二章 新中国的服饰理念与样式

(1949 年—1977 年) / 33

在这个属于无产阶级和人民的时代，传统的服饰审美观被彻底颠覆，艰苦奋斗和集体主义作为时代精神浸透了服饰理念，革命和简朴成为这个时期北京服饰的主流。工农服装上升到前所未有的地位，苏式衣装又带来几分布尔什维克的精神，朴素的衣裤和难忘的补丁记录下艰苦与时尚，全民着军便服的狂飙，更是将北京人的革命激情推向一个个沸点。

一、军便服、“干部服”和“毛式服装” / 34





二、苏维埃风尚：“列宁装”、“布拉吉”和苏联大花布 / 39

三、艰苦朴素中的“百花齐放” / 44

四、票证经济下的窘迫与创造 / 48

五、“全民皆兵”的绿色震颤 / 54

六、北京服装业的新生与磨难 / 63

第三章 大变革时代的审美碰撞与服饰多样化趋势

(1978 年—1990 年) / 73

当封闭已久的国门再次开启的时候，外面世界的美丽时尚蜂拥着来到了古老的京城。像《红楼梦》中的刘姥姥走进大观园，人们尽情地享受着各种的新奇，品味着每一种时髦，似乎要把那多年的郁闷全部宣泄出来。又如长久囚禁暗室的人突然置身明媚阳光之下，变化奇快的炫目服饰强光，让人们一时难以适应，不时为之惊怯和迷失。

一、喇叭裤的风波 / 74

二、同等遭遇、命运迥异的牛仔服 / 79

三、西装的回潮 / 82

四、旋起旋落的全民流行 / 88

五、服装业大发展与大提高 / 101

第四章 蔚为风气的多样化、个性化服饰

(1991 年以后) / 117

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的岁月，是人们走向新世纪，充满憧憬与希望的时期。服装个性化的特点越来越突出，消费文化、资讯文化、休闲文化、高科技环保和民族文化也越来越多地在北京人的服饰上体现出来，北京的服装业和服装文化在全面现代化的道路上高歌猛进。

一、多样化、个性化的服装时尚 /	118
二、讲究品牌和休闲的服装时尚 /	128
三、倡导健康环保的服装时尚 /	135
四、中国风劲吹 /	140
五、打造世界时装之都 /	147





第一章

令人目眩的近代北京服饰

(1840 年—1949 年)



北

京作为五朝古都，老北京对服饰相当重视，直呼其为“身命”，视之为第二生命。“身命要齐，脸目要壮”，否则在大庭广众之下无法“亮相”，是长辈训示晚辈的口头语。因此，北京的服饰文化发展变化，对体现传统的封建统治秩序和近代社会变迁，具有极强的代表性和说服力。

一、顶戴花翎威严的丧失

服饰除了具有为人们遮身蔽体的实用功能之外，还体现了人类社会物质文明的发展水平，折射出人们的社会意识以及当时的政治、经济、宗教、风俗、道德观等方面的发展状况。中国是文明古国，长期以来，服饰是封建统治者以“礼”治天下的最直接、最外在的表现形式，与阶级、身份等级关系密切，是权力和屈从的象征。

清代的服饰，不仅存在等级上的差别，而且还带有明显的民族压迫色彩。清朝入关后，推行了剃发易服的命令，制定了官民服饰的各种规范。剃发易服令虽然遭到汉族人民的强烈反对，但是清朝统治者还是凭借“留头不留发，留发不留头”的血腥镇压，使满族服饰在全国大多数地区推行开来。

在代表统治与权威的官服方面，自清初至乾隆时期，清朝统治者在坚持满族官服的基础上，又在许多方面沿袭了明朝的官服制度，最终形成了清朝官服制度，并绘图载入《大清会典》，一直到清末都没有多大改变。

历代官服都很重视等级尊卑，秩序井然，不得僭越。清代也不例外，最能体现此特点的便是顶戴和补服。顶戴，俗称“顶子”，指品官所戴朝冠顶部镶嵌的宝石。按照清朝制度，从皇帝到官员均须在所戴冠顶安放一个表示本人品级的顶戴。皇帝本人采用大东珠，文武官员一品为红宝石，二品珊瑚，三品珊瑚（文）、蓝宝石（武），四品青金石，五品水晶，六品砗磲，七品素金等。补服，又称“补褂”、



清朝一品文官的补服





“背胸”，是前胸和后背用线和彩丝绣成的“补子”。补服是品级的标识，文官绣鸟，武官绣兽。按清朝制度，一品文鹤，武麒麟；二品文锦鸡，武狮；三品文孔雀，武豹；四品文雁，武虎；五品文白雕，武熊；六品文鹭鸶，武彪，七品文鹓鶵，武彪；八品文鹤鹑，武犀牛；九品文练雀，武海马。另外，无论什么时候穿补服，里面必须衬蟒袍，这是官场最为注重和常见的。另外，清朝官服当中，朝珠、腰带、蟒文、花翎也都体现出等级分明的特点。清朝规定，朝珠只限五品以上及内廷官员佩戴，其质料按品级也有区别。例如腰带，皇帝本支称“宗室”用黄带，叔伯兄弟称“觉罗”用红带。故而人们又用“黄带子”和“红带子”指代皇室宗亲，在生活中敬而远之。

清代官服很好地实现了封建社会“严内外，辨亲疏”，“分等级，定尊卑”的功能和作用。但是在近代，这种等级森严的服饰禁忌，就

受到了很大冲击。由于政治腐败，卖官鬻爵成风，各种僭越的事情在服饰方面层出不穷。过去只有有军功或爵位者才能佩戴的花翎，到清末只要肯花钱，多小的官都能戴上。香色、团蟒、金绣、彩绣、狐皮等禁止平民使用的物事，富有之家尽可随意采用。甚至只有宗室贵族才可以穿的四开叉长袍，也有人敢堂而皇之地穿到大街上去。如果被人发现，只要诡称是某个王爷所赏赐，由于难于稽查，官府只得听之任之。甲午战争后，社会上服满制者渐渐减少，从宫中、道府以上高官以至普通士兵，均不再讲究服用满洲服制。落后的满洲官服制度，已经处



穿着冬季官服的清朝官员

于分崩离析的状态了。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封建专制统治，这套官场服饰也随之宣告寿终正寝，同时将在服饰方面的种种限制彻底废除。诚如胡朴安在《中华全国风俗志》中所言：“民国光复，世界共和，宫廷内外，一切前清官爵命服及袍褂、补服、翎顶、朝珠，一概束之高阁。”

这些象征荣耀和高贵的顶戴花翎和朝珠蟒袍被彻底淘汰了，如果有人穿着这类服装在街上招摇，北京人则不无讽刺地称之为“跑祖宗”。民国以后，北京街头曾经两次出现了“跑祖宗”的现象。一次是 1917 年张勋复辟的时候，另一次则是 1922 年末代皇帝溥仪大婚的时候。

二、中西杂陈的男子服饰

清代北京的男子服饰包括官僚士大夫的便服，主要有长袍、衬



晚清上等家庭男子服饰





衫、马甲、短衫、袄、裤、套裤，等等。一般的穿着方式是，上衣下裤，外罩长袍马褂，其中以长袍和马褂最为重要。长袍是中式长衣的通称，北京人又称之为大褂，较为单薄的则称为长衫。袍子的结构和式样比较简单，有圆领、大襟、窄袖、扣袷，可以做成单、夹、皮、棉之类。袍子的颜色则大多为月白、湖蓝、枣红、雪青、蓝、灰等。为了便于骑马射箭，袍子开叉，又称“箭衣”。马褂本来是满族骑马时经常穿的一种外褂，康熙、乾隆时汉人穿马褂者渐渐增多，近代便无人不穿了。马褂的式样类似今天的对襟小棉袄，一般衣长及脐，袖长及肘，四面开气。马褂的袖子，为了护手，在袖口装有“箭袖”，因形似马蹄，又称“马蹄袖”。另有一种无袖的外褂，叫做“坎肩”或“马甲”，多纽扣的坎肩，满族称作“巴图鲁坎肩”。下层老百姓如农民、商贩和手工业生产者，为了便于劳作，基本不穿长袍马褂，主要是短式衣裤打扮。老北京的服装一般采用深色，因其防尘耐浣，

一般市民主要穿青色长袍。在衣服的材料方面，士大夫一般长袍多用叫“对儿布”的乐亭细布，外褂用江绸、库缎，上等绸缎织有团花图案，一开始用暗龙，后来改成拱璧、汉瓦、富贵不断、江山万代之类。

老北京男子特别是满族人，无论长幼一年四季都戴帽子。老北京人的帽子，可以分为礼帽、便帽、毡帽、风帽等几种。礼帽可分为暖帽和凉帽两种。暖帽是深秋以后戴的帽子，由缎子、呢绒或毡子制成，圆形，周围翻卷起两寸多宽的帽檐，上仰形的帽



晚清下层社会男子服装

檐可以镶上皮毛、呢子和青绒。北京不如东北那么冷，一般只镶青呢子或青绒就行了，但也有人镶貂皮、獭皮、狍皮、灰鼠皮的。凉帽一般在立夏以前换上，圆锥形，用藤、草、竹编成。一般社会上层富贵者用得勒苏草（或称玉草）编成，而一般人则用藤丝或竹丝编成凉帽。农民等下层劳动群众热天则戴一种笠帽，用藤、竹或麦秸编制，圆顶，周围有宽檐伸出。便帽，也叫小帽、瓜皮帽、帽头儿。便帽由六瓣上尖下宽的面料缝制而成，底片只用织金缎包个窄边或镶上一寸来宽的小檐。便帽一般多为黑色，根据季节



头戴瓜皮小帽、身穿长袍马褂的著名京剧演员谭鑫培。

不同选用素缎或实地纱制成。便帽的顶部有一个丝绒结成的彩团样装饰物，叫“算盘结”，有时帽顶上也有挂上一缕一尺多长的红丝穗的；帽檐靠下的地方要钉上一个“帽正”，以区别帽子前后和确定帽子戴得正斜，帽正的质地根据主人财力而定，有珍珠、宝石、烧蓝、小银片或料器等。毡帽则是沿袭明朝的服饰习惯，一般是下层劳动者戴的。

在穿鞋方面，老北京的男子多穿靴和鞋。靴子多用布料缝成，分夹靴和棉靴两种。富贵人家也有用青素缎或青建绒做鞋面的。靴子的外形可分两种，方头的靴子只有朝廷命官才可以穿；尖头的是一般人穿的。普通老百姓则多穿鞋，鞋口浅而窄，鞋底有厚薄之分，鞋面有单梁和双梁之别，质地又有棉鞋、夹鞋之分。

另外，清朝老北京成年男子都剃发梳辫子。具体的样子是将两耳至头顶之前的头发剃光，再把脑后的头发梳理成辫子。一些好美的公





子哥，在编辫子的时候，往往还往里编进去一些红丝线或金银丝线，并在辫子梢上挂一些装饰物，以求美观。

近代以来，由于沿海口岸城市的开放，在西洋服饰的影响下，人们的审美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。传统的以京师宫眷显贵而为全国瞩目和仿效的京派服饰，逐渐失去了领导服饰潮流的地位，随着全国服饰中心转到上海，北京人转而仿效苏杭、上海的服饰。

西洋服饰的传入，改变了老北京的服装质地。早在清朝中期，西洋呢子已经悄悄进入了北京显贵人家，受到了他们的喜好，有诗云：“纱袍颜色米汤娇，褂面洋毡胜紫貂。”光绪中叶，北京的布店开始销售舶来纺织品，由于其价廉物美，日益为人们所喜爱。到 1900 年以后，据 1932 年北平社会局编《北平市工商业概况》介绍，当时“外贸风行，土布渐归淘汰，布商之兼营洋布者十有八九”。进口呢绒逐

步取代了传统的毛皮衣料，机织细洋布逐渐取代粗厚结实的土布。甚至连原本中国的特产丝绸，也受到了空前挑战。法国产的乔其纱、金银雷司纱、法国缎等，日本产的麻纱、纱丁绸等，欧美产的织花锦缎、礼服呢等，在北京成为上流社会消费的热门产品，而国货丝绸则备受冷落。据 1929 年崇文门税关统计，进口丝绸仅 10 项就价值 247.4379 万元，而国货丝绸仅 24.8 万元。国货丝绸的销量只有进口丝绸的 10% 左右，其处境之难可见一斑。

西洋服饰的传入，一定程度上打破了人们对服饰表示身份的



着洋装的晚清权贵良弼

刻板印象，也改变了老北京的审美取向。过去老北京和全国多数地区一样，以红色为喜庆之色，而忌讳白色。因此，衣服、家居布置都喜欢采用红色。但到了 20 世纪初年，京师市民逐渐破除了忌讳白色的观念，纷纷仿效西方尚白的习俗，喜欢白色或浅淡的服饰色调，白色衣衫一时成为时髦。对此，当时一首竹枝词就很生动地描写道：“帽结朱丝尽捐弃，腰中浅淡舞风前。想因熟读西厢记，缟素衣服也爱穿。”

西洋服饰的传入，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老北京的服饰结构，逐步在北京形成了一种中西混杂、光怪陆离的混乱局面。清末随着国门的开启，一些留学归来的人、外交官和时髦人士开始穿西装，在北京街头随即出现了西装革履、手持文明杖的中国人。当时，人们还不认可这一群体，视其为异端，骂他们是“假洋鬼子”。但庚子之变以后，在八国联军占领之下，北京城崇洋风气迅速膨胀，然后就一发不可收拾。不仅男子穿西装，妇女也穿洋装，在鼓楼烟袋斜街还出现了一家北京最早的西服店，人称“洋裁缝”的“都不昆西服店”。

如果说清末北京中西服装并存仅仅是个开始的话，辛亥革命以后这种混杂与混乱达到了空前绝后的程度。当时北京街头，各种正式的、滑稽的装扮应有尽有。有穿长袍马褂的，有穿西装的，有穿中山装的，守旧的，新潮的，比比皆是。这倒没什么，很多人却是中西合璧，不伦不类，十分滑稽。比如有人上身穿西装、打领带，下身却是绑腿裤，头上还扣着一顶瓜皮帽；还有人一身长袍马褂，里面却穿着西服裤子，头上戴一顶西洋时髦礼帽；还有人则将西洋服饰中不同衣服来了个大一统。“中国人外国装、外国人中国装”、“男子装束像女、女子装束像男”这样的事，也随处可见。

有些穿衣服的笑话，甚至闹到国际上去，成为国际笑话。据顾维钧回忆，在一次总统招待会上，京郊镇守使沈金鉴身着西式燕尾服，但礼服后面却拖露出白衬衫，遭到了外国公使的耻笑。当别人告诉他衣着不整齐时，一脸无辜的他，却不知道哪里不整齐，只好将过错推





给了仆人。不仅男的闹笑话，女的笑话也不少。在一次外交使团举办的招待会上，一位中国官员的夫人身着半蒙半汉颜色艳丽的衣服，头上却戴了一顶西方只有复活节游行时才戴的西式女帽，让人感到十分别扭和可笑。

三、由繁入简、由土入洋的女子服饰

清朝对男子的服饰进行了严格的限定，但对于一般妇女服饰，并没有严格的规定。因此清代北京满、汉妇女的服饰仍然是各遵其俗。

汉族妇女的服饰仍保持明朝的样式，一般服饰有：围巾、披风、背心、一裹圆、裙子、马甲、袄衫、裤、腰子、抹胸、腰带、膝裤、手笼、手套、手帕等。衣服的领、袖、襟、下摆及裙摆等处都装饰有镶边或绣花。在这些服饰中，裙子尤为重要，一般无论褶裙、斜裙，一律裁成“筒式”，系于袄衫之内。官宦富室的女式裙子，制作精美，鲜艳华丽，一般妇女则系单衣裙、夏布裙而已。妇女的衣、裙的颜色根据年龄不同而有所区别。新婚嫁娘及妙龄少女，多穿金绣浅色的衣服，中年以后即以青、蓝、绛、紫为正宗。一般婚嫁、节日、喜庆大事，妇女均需着红裙。

汉族妇女的袄衫多为圆领、右衽大襟、对襟、琵琶襟、扣袷系结等样式，在整个清代未发生重大改变，但是其宽窄肥瘦及局部装饰却是数次变易。以衣袖论，顺治年间比明代减窄，镶边也较少；嘉庆年间则衣袖越来越肥大，镶边也越来越多；到咸丰、同治年间，北京的妇女以镶边越多为越时髦，当时有“十八镶”之称；光绪、宣统年间，则衣袖变得细小而短，甚至露出了里面的衬衣，镶边则变得简单。袄的质料多用锦、缎，衫则多为纱、罗、绸等，也有家织蜡染的花布，颜色以天青、湖蓝、粉、白、红等色居多。

汉族妇女服饰除裙子、袄衫而外，发髻是一种重要的修饰。发髻



民国北京女子服饰

的式样，就年龄而论，幼女多绾“双丫髻”或垂辮于后，或把辮子梳成“抓髻”。及至十三四岁，留成正式的发髻，或将头发分开，左右各做成两个空心，好像蜻蜓两翅。或在额弯绾一螺髻，似蚌中之圆珠，叫“蚌珠头”。或做成左右二螺髻，也有在额正中做一个螺髻者。出嫁之后，改梳圆髻。光绪年间，妇女以圆髻结于脑后以加线网结，以光洁为尚。民国初年，多喜欢留“前刘海”，其式样有微作弧形，有似初月弯形，有如垂丝等，又有将额发与鬓发相合，垂于额两旁鬓发处，颇像燕子的两尾分叉，北方叫做“美人髦”。多数妇女在发髻上还饰以首饰，其质料视个人经济条件和身份而定，一般以金银、翡翠、宝石制成，式样则多种多样，有花朵、禽鸟、秋叶等。耳环、臂环、项圈、多宝串、指环、钏等，都是妇女重要的装饰品。北京汉族妇女，除贫苦劳动人家极少数外，绝大多数都缠足，缠足女子的鞋子宛如弓形，被称作“弓鞋”。





满族妇女服装则是衣、裳相连不分的旧式旗袍。这种旗袍样式的起源可以追溯到辽金时期，后来还受到了元代蒙古妇女服装的影响。它与现在常见的旗袍是有较大区别的，但新式旗袍由它发展演变而来却是不争的事实。旧式旗袍一般为圆领、右衽、领子有高低两种。清末的时候流行高领，达到两寸五左右，支在颌骨之下，更有甚者连半拉脸都被遮住了。一般高领都是单镶上去的，可以拆下来单洗。不用领子的时候，往往在颈中戴一条长领巾。旗袍的袖边、领口、衣襟等处多镶花边和彩牙，袍上还绣有各种花卉、蝴蝶、蝙蝠、人物故事等吉祥图案。旗袍开始极为宽大，腰身为筒式，后来逐渐变小。旗袍有单、夹、棉、皮之分，随季节不同而改变。旗袍的颜色一般以浅淡色调为多，如淡粉、淡绿、淡藕荷、浅绛色等。有时，满族妇女还喜欢在旗袍上加罩一件绣花坎肩。



晚清摩登高领旗袍妇女

在发型和穿鞋上，满族妇女素有“金头天足”之美誉。金头，就是指她们发式头饰之华贵，尤以宫廷、贵族妇女所梳的大两把头（拉翅头）最为典型。按常人春先生的《老北京的穿戴》介绍，这两把头的梳法很复杂。须将额前至耳后的头发束起来，在头顶中央扎起一个“头座”，然后再把头座的长发分为左右两绺，编成小辫，绾成左右两个小发髻，或者在头顶上梳成一个横卡式的发髻；将脑后的头发绾成一个“燕尾式”的长扁髻，压在后脖颈上。这样就限制了脖颈的活动，使之挺直。如果遇到喜庆大典、传统年节或接待贵客时，往往要在这种发髻

上戴一顶形如扇面的发冠，俗称“钿子”，又称“旗头”和“宫装”。发冠多用青素缎、青绒或直径纱做成，不但要在上面镶嵌珠宝翠玉，还要插上四排大绒花。到了咸丰年间，据说是慈禧太后对大两把头进行了大幅度的美化。原先的发式由于要照顾到前后左右的头发，不能梳得太高，一般与肩、耳并齐，而且上面的装饰物也不能太多。新发式的发冠是用布裕襟做成的大扇面形，外边包上青缎子或青绒布，再用假发做成很长的几乎挨到后领口的“燕尾”垂在脑后。至于发冠上的装饰，则是更加奢华，可谓



满族妇女服装、发式。

珠宝翠钻满头。发冠前面还有数量不等的大红绒花，侧面垂有流苏。上行下效，一时间宫内外的上层妇女纷纷梳起了这种头顶一块小黑板似的发式。

在穿鞋方面，满族妇女喜穿高底鞋，即旗鞋。旗鞋底高三至五寸，上宽下圆，形似花盆，俗称“花盆底”；鞋底中部以木质为之，其外形及落地印痕皆似马蹄样，又称“马蹄鞋”。满族妇女为天足，穿上既稳当，又增加高度，穿上它不但可保持鞋面清洁，而且在雨后的户外活动，又可作为雨鞋使用。起初，外衣长下来掩上脚面，轻裾大摆，与古装相符，后又穿短衣，故露出高底，行走时显出婀娜多姿，与高耸的旗头相得益彰，体现出头饰、衣、鞋搭配协调而美丽。这种花盆底的鞋多用缎子面加绣花，穿着者一般为满族中青年妇女。

